

國立東華大學 111 學年度【碩士在職專班】招生簡章

學院別	藝術學院
系所名稱	藝術創意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組別	不分組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：0 名，在職生：12 名
特殊報考資格	<p>1.服務年資累計滿 3 個月以上。</p> <p>2.本專班亦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</p> <p>*招生名額：至多 3 名。</p> <p>*申請資格除需符合本專班服務年資規定外，尚須具備下列任一資格：</p> <p>(1)曾從事藝術創意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 3 年以上者，專業性工作年資指專任年資，如兼任年資，折半計算。</p> <p>(2)出版有藝術、產業或教育研究相關著作，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。</p> <p>(3)獲有傳統工藝、藝術創意獎項、展演豐厚資歷或藝創產業經營成果卓著，檢具相關資歷文件得以證明者。</p> <p>出版紀錄或卓越成就之認定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。</p>
指定繳交資料	<p>1.學歷證件影本、服務年資證明書。</p> <p>2.書面審查資料，包括：</p> <p>(1)自傳（含報考動機）。</p> <p>(2)經歷說明資料（例如產業經歷、藝術企劃、策展、創作、設計、展演或產品研發等相關經歷說明及證明等資料）。</p>
考試方式及占分	資料審查（占分 50%），口試（占分 50%）
考試注意事項	<p>1.資料審查及口試項目總分各為 100 分。</p> <p>2.本專班考試<b>採一階段進行</b>，口試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</p> <p>(1)<b>口試日期：111 年 03 月 05 日(六)</b>。</p> <p>(2)口試時間及報到地點：111 年 02 月 22 日(二)下午 1 時起公告於藝術創意產業學系網頁，考生自行上網查詢，本校不另行通知。</p>
複試日期	免複試
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	口試
聯絡電話	(03) 8905882
傳真號碼	(03) 8900205
系所網址	<a href="https://artci.ndhu.edu.tw">https://artci.ndhu.edu.tw</a>
電子信箱	<a href="mailto:yenting@gms.ndhu.edu.tw">yenting@gms.ndhu.edu.tw</a>
特色說明及備註	<p>本系是全國首先設立於綜合型國立大學的文創產業系所，享有豐厚的跨領域藝術工坊資源與優良師資，以「藝術經紀人」的專業培育為重點。課程規劃以「藝術經紀專業」為核心、「藝創產業專業」為輔，強化手作美感經濟價值和國際藝術市場競爭力。課程規劃內容有藝術市場、電子商務、經營實務、藝術代理、藝術公關及行銷、品牌經營、展覽企劃、策展空間規劃、藝術行政、藝文財務管理、國際藝術交流等，增加產業亮點及就業競爭力。</p>